

第一章 国际货币体系论

在论述现代跨国银行产生与发展之前，我们须对现代国际货币体系与对应的国际金融机构问题分别进行分析，研究跨国银行经营的国际背景，以便为跨国银行的经营提供宏观的背景知识。此其中 我们主要讨论国际货币体系的演变、目前的国际货币体系及未来的改革建议等，至于国际金融机构的分析在下一章专门加以讨论。

第一节 国际货币体系及其演变

一、国际货币体系的概念及其内容

在跨国银行经营中，必须涉及到汇率换算及国际收支问题，而这些问题又恰是国际货币体系所要解决的。因此，在正式研究跨国银行经营之前，我们须对国际货币体系问题专门加以研究。

国际货币体系是指为了适应国际贸易和国际支付的需要，各国政府对货币在国际范围内发挥世界货币职能所确定的原则、采取的措施和建立的组织形式。国际货币体系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各国货币比价的确定 包括货币比价确定的依据、波动界限及其调节措施等，主要是各国货币与国际货币之间的比价问题。

（二）国际货币的选择以及国际结算的原则。

（三）对国际收支失衡的调节。

（四）国际储备资产的确定。为了应付国际紧急支付和稳定汇率的需要，一国必须要保持一定数量的为世界普遍接收的国际储

备资产。

(五) 黄金外汇的流动与转移是否自由。

二、国际货币体系的演变

(一) 国际金本位制度

世界上第一次出现的国际货币体系是国际金本位制度。金本位制是以黄金为本位货币的货币制度，包括金币本位制、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通常仅指金币本位制。

1. 国际金本位制的形成

国际金本位制的产生可以追溯到西方国家普遍采用金本位制的时期。国际金本位制的产生并非偶然，许多国家在其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必然采取贵金属作为货币。在 17—18 世纪，大多数国家实行金银复本位制。后来，由于白银产量大量增加，银价暴跌，金银相对价值不稳定，产生了“劣币实际价值较低的货币驱逐良币（实际价值较高的货币）”的现象，造成金币退出流通，银币充斥，从而使货币制度陷入混乱。于是，英国政府率先在 1816 年颁布铸币条例，发行金币，实行金本位制。1878 年组成拉丁货币联盟的国家——法国、比利时、瑞士、意大利等完全停止银币的自由铸造。银币虽然仍是无限法偿货币，但已不是十足的本位货币，因而由复本位制转变为跛行金本位制。德国于 1871 年从法国取得巨额战争赔款后，改行金本位制。美国在 1873 年颁布法令，停止银币的自由铸造，实际上也开始确定了金本位制，只是由于国内曾发生长期的争论，直至 1900 年才正式通过金本位法案，实行金本位制度。俄国与日本也于 1897 年采用金本位制。因此，到 19 世纪后期，国际金本位制度实际是国际金币本位制度已经形成，一般把 1880 年作为国际金本位开始实施的年份。

2. 国际金本位制运行的特点

(1) 黄金发挥了国际货币的职能，充当了国际支付的手段。同时，金币可以自由铸造与熔毁，各国货币可以自由兑换，黄金可以

自由输出输入。国际间的结算实行自由的多边结算制度。

由于英国处于“日不落国”的殖民统治地位和“世界工厂”的经济大国地位以及在国际贸易与金融方面所占的绝对优势，英镑在国际货币中处于主导地位。在国际收支中有 90% 使用英镑，英镑在中央银行的国际储备中也占有重要地位。因持有英镑可向英格兰银行无限制地兑换黄金，在伦敦开设英镑帐户，既可免去保管黄金的费用，又可获取利息。因此，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实际上英镑代替黄金执行了国际货币的职能。

(2) 各国货币之间的比价是根据各国货币的铸币平价确定的，而且其波动受到了黄金输送点的制约，因此货币比价基本固定。事实上也是如此。英、美、法、德等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货币比价在 35 年内一直没有变动过。由此可见，国际金本位是一种严格的固定比率制。

(3) 国际收支可以通过黄金的输出输入自动地调节，取得平衡。此即休莫提出的“物价现金流动机制”。当一国国际收支出现逆差时，会导致黄金外流，国内的货币供应量减少，使出口成本降低，从而起到鼓励出口、抑制进口的作用。反之，当一国国际收支出现顺差时，引起黄金流入，使国内货币供应量增加，从而导致物价上涨和出口成本上升，就会抑制出口而鼓励进口，使国际收支顺差减小，直至恢复国际收支平衡。

为了发挥国际金本位的这种自动调节作用，必须遵守三项规则：第一，各国以黄金表示其货币价值，并且其货币可以自由兑换黄金；第二，黄金可以自由输出输入；第三，各国货币当局发行的钞票应受黄金准备数量的限制，使其货币供应额因黄金流入而增加，因黄金流出而减少。

然而，在实际执行中，情况较为复杂。第三项规则往往得不到较好的贯彻。首先，国际资本的流动是客观存在的。一国若发生经常项目的逆差，不一定非得输出黄金，可以向国外借款，主要是借

英镑加以弥补。反之，若一国发生经常项目顺差，也不见得输入黄金，可以通过对国外的投资或贷款予以调节。实际上也是如此。在实行国际金本位的 35 年间，黄金在各国间的流动并不频繁。再者，一国金融当局并没有完全听任国际金本位的自发调节，而是采用贴现政策来影响国内信贷规模和引导国际短期资本的流动，并用过在市场上买卖证券来调节货币供应量。因此，国际金本位的自动调节作用是受到局限的。

3. 对国际金本位制度的评价

长期以来，国际金本位制被经济学家和银行家以及政府人士所称道，他们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各国国际收支没有发生大的不平衡，经济增长迅速，国际贸易与投资不断扩大，出现了第一个“黄金时代”。这是实行国际金本位制的结果。其实，这不能完全归功于国际金本位制度，而是与当时的政治环境及资本主义所处的历史阶段分不开的，比如没有战争这样的重大冲击。

国际金本位制有着显著的作用，这主要表现为物价与汇率的稳定。因为在金本位制下，货币供应量毕竟受到黄金存量的制约，而黄金的来源主要依靠黄金生产的增加和国际收支顺差所引起的黄金输入。由于黄金生产增长缓慢，贸易顺差又用于资本输出，许多国家的黄金存量是按稳定的比率增长的，从而使物价水平的变动趋于稳定。如英、美两国的物价水平 1914 年比 1880 年还要低。这就使得各国货币之间的汇率保持基本固定，从而促进了国际经济的发展。

国际金本位制也有其副作用，主要表现于逆差国。由于货币收缩，会引起国民经济萎缩，造成严重的失业。由此，经济学家凯恩斯把金本位制称为“野蛮的遗迹”而极力加以反对。

（二）国际金本位制的演变及其崩溃

随着资本主义矛盾的发展，国际经济的不平衡加剧。到 1913 年末，英、美、德、俄、法 5 国占有世界黄金存量的 2/3，这就削弱了

其他国家货币制度的基础。一些国家为了备战，政府支出急剧增长，大量发行银行券，从而使银行券兑换黄金越来越困难。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各国停止货币兑换黄金，实行黄金禁运，传统的国际金本位制遂告结束。

由于纸币的不兑现性，各国发生了严重的通货膨胀，汇率剧烈波动，对国际经济产生了不良的影响。于是，人们怀念昔日的“黄金时代”。在大战结束后，试图恢复金本位制度。1922年在意大利热那亚城召开了世界货币会议。鉴于黄金供应不足和分配不均的现实，为了节约黄金的使用，会议建议采用金汇兑本位制或虚金本位制，即流通中没有金币，银行券在国内不能兑换黄金，只能兑换外汇，而外汇在国外可兑换黄金。实行该种制度的国家，须把本国货币同另一实行金本位制国家的货币固定比价，并在该国存放外汇平准基金，通过无限制地供应外汇，维持本国币值的稳定。这是间接使货币同黄金联系的本位制度。德国于1924年首先实行，奥地利、意大利、丹麦、挪威等30多个国家也随后采用。美国由于通货膨胀较轻，恢复了传统的金本位制。英、法、比、荷等国则改行金块本位制或生金本位制，即流通中没有金币，只发行代表一定重量黄金的地方银行券，而银行券只能有限制地兑换黄金。例如：1925年英国规定一次须达到400盎司黄金的数量才可以兑换，从而大大缩小了的兑换范围，同时允许黄金自由输出入和外汇自由交易。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所实行的金汇兑本位制和金块本位制，从节约黄金的角度看，是成功的。在国际储备中，外汇储备的比重逐渐增大。1927年和1928年，在五个主要发达国家，外汇占到储备总额的42%。这同时也表明金汇兑本位制和金块本位制是一种削弱了的金本位制。由于国内没有金币流通，黄金不再起自发调节货币流通的作用。并且，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依附于英、美、法等国家的货币。一旦被依附国的经济产生动荡，依附国货币也随之动摇。加之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各国的通货膨胀率存在着差异，使战后

的货币制度缺乏稳定的基础。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 英国由于战争损失和国际收支逆差 已从债权国转变为债务国 其金融的主导地位丧失。同时 英国通货膨胀严重。但是 英国为了维护英镑的声誉和大英帝国的利益 仍按战前英镑的含金量水平进行规定。正像凯恩斯所警告的那样 英镑的高估打击了英国出口，导致了英国工资和物价的紧缩。1929—1933年爆发了席卷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危机。在这次危机的冲击下 掀起了抢购黄金的浪潮。各国纷纷向英国挤兑黄金 英国被迫于1931年9月宣告英镑不可兑换。同英镑相联系的国家相继放弃了金汇兑本位制。接着，人们把注意力集中到了美元。1931年底，对美国黄金储备的挤兑，使美国黄金储备减少了15%。随着经济危机的深化，1933年3月美国再次掀起货币信用危机，不得不放弃金本位制。其他国家也相继抛弃了金汇兑本位制和金块本位制。

在国际金本位制彻底崩溃以后，西方各国普遍采取了纸币本位制度。纸币本位制度的优越性在于货币发行不受黄金供应量的限制 可以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调整货币供应量。但是 由于纸币发行不受金准备的制约 极易发生信用膨胀和通货膨胀。所以在30年代经济危机的冲击下，各国货币信用制度危机加深，矛盾重重，因而建立不起统一的国际货币制度，而纷纷成立了货币集团，如英镑集团、美元集团和法郎集团。在货币集团内部以一个主要国家非货币作为中心货币进行清算，而且外汇支付与资金流动完全自由。但是在集团之间壁垒森严 实行严格的贸易管制和外汇管制 同时竞争实行外汇倾销 汇率波动极为剧烈 于是正常的国际货币秩序遭到破坏。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货币金融关系更为混乱。

（三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国际货币体系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 各国都渴望重建国际货币体系 使其建立在相互合作和货币自由兑换的基础上，以加速战后经济的恢

复和国际贸易的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使帝国主义的力量对比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一方面英国在战争期间受到巨大的创伤。1945年英国工业生产萎缩，民用消费品生产只相当于1939年的一半，出口额尚不及战前的1/3，对外负债高达120亿美元，黄金储备降至100万美元。另一方面，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通过“租借法案”对西欧等盟国提供了巨额武器和物资，并乘机取得了西欧各国及其海外殖民地和附属国的广大市场，对外贸易出现巨额出超，积累了巨额财富。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美国的工业生产总值占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一半，对外贸易居世界首位，黄金储备达到200.8亿美元，占世界各国黄金储备总额的59%，已成为资本主义世界最大的债权国。美国在政治、经济和军事方面的绝对优势，为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1944年7月在美国布雷顿森林的国际货币会议的召开，国际货币体系步入了布雷顿森林体系阶段。

第二节 布雷顿森林国际货币体系

一、布雷顿森林国际货币体系的建立

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战争的结局已经明朗化，国际货币体系制度的重建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英、美两国开始着手拟定战后国际货币制度的方案。1943年4月7日，在伦敦发表了英国财政顾问凯恩斯拟定的“国际清算同盟计划”，即所谓的“凯恩斯计划”。于此同时，美国在华盛顿公布了美国财政部长助理怀特拟定的“联合国平准基金计划”，即所谓的“怀特计划”。

“凯恩斯计划”是从英国的立场出发的。基于英国当时负有巨额外债、国际收支出现严重逆差、黄金储备濒于枯竭的情况，凯恩斯主张采取透支原则。其要点为：

(1) 设立一个世界性的中央银行，叫“国际清算联盟”，由该机

构发行一种名叫“班柯”的国际货币作为清算单位。“班柯”与黄金直接挂钩,即规定其含金量。而且各国可以黄金换取“班柯”,但“班柯”不能兑换黄金。同时,各国货币又直接同“班柯”相联系,与“班柯”保持可调整的固定比率。但是,改变汇率必须经过一定的程序,不能进行单方面的竞争性货币贬值。

(2) 各国在“国际清算同盟”中开设往来帐户,通过“班柯”存款帐户的转帐来清算各国官方的债权和债务。当一国国际收支发生顺差时,将其盈余存入帐户;发生逆差时,按规定的份额申请透支或提存。透支是有限度的,各国透支总额为 300 亿美元。清算后,一国的借贷余额超过一定比例时,无论顺差国还是逆差国都有责任对国际收支进行调解。

(3) “国际清算同盟”总部设在伦敦和纽约两地,理事会在英美两国轮流举行。

“怀特计划”是从美国作为世界最大债权国、国际收支具有大量顺差、拥有巨额黄金储备等有利条件出发而提出的方案。怀特主张采取存款原则。其要点有:

(1) 建议设立国际货币稳定基金,资金总额至少为 50 亿美元,由会员国按照规定的份额以黄金、本国货币和政府债券缴纳,并且依据缴纳份额来确定各国的投票权,“基金”的办事机构设在拥有份额最多的国家。

(2) 基金组织发行一种国际货币,名字为“尤尼他”作为清算单位,其含金量为 1371.7 格令,即 1 尤尼他等于 10 美元。“尤尼他”可以兑换黄金,也可在会员国之间转移。各国货币则与“尤尼他”之间规定固定比价,非经基金会员国 3/4 的投票权通过,会员国货币不得变动。同时取消双边结算、外汇管制和复汇率等歧视性措施。

(3) 会员国的国际收支发生临时困难,可用本国货币向基金组织申请购买所需要的外币,但数额最多不得超过其向基金组织认

缴的份额。

上述英、美两国方案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 30 年代和 40 年代初国际货币领域所存在的问题。在探求汇率稳定、防止竞争性货币贬值。实行多边清算等方面具有共识。但是，两国方案的拟定者又都从本国国情出发，作出了旨在维护本国利益的有关规定。突出表现在二者的原则是截然相反的。英国考虑到本国持有巨额外债、黄金匮乏，反对以黄金作为主要储备资产，强调透支原则，通过清算同盟，提供大量的国际清偿力。美国基于最大债权国、黄金储备充足的优势，坚持存款原则，强调货币体系应以黄金为基础，而且以缴纳份额决定其投票权。以上主张充分暴露了英、美两国争夺世界金融霸权地位的企图。其最终结果是，美国以其在政治、经济和金融方面的压倒之势，迫使英国放弃“国际清算同盟计划”，而接受美国的方案；同时，美国也对英国作出一些让步。双方于 1944 年 4 月达成了基本反映“怀特计划”的《关于设立国际货币基金的专家共同声明》。同年 7 月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的布雷顿森林（BRETON WOODS）召开了由 44 国参加的“联合国货币金融会议”，通过了以“怀特计划”为基础的《国际货币基金协定》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协定》，统称为“布雷顿森林协定”，从而确定了以美元为中心的布雷顿森林国际货币体系。

二、布雷顿森林国际货币体系的内容

（一）各国货币比价确定的原则

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货币比价的确定遵循“双挂钩”的原则。一方面，美元与黄金直接挂钩，国际货币基金的会员国政府必须确认 1934 年美国规定的 1 盎司黄金 = 35 美元的官价，即 1 美元的金平价为 0.888671 克黄金，并且各国政府和中央银行可随时向美国政府按官价兑换黄金。另一方面，其他国家的货币与美元挂钩，建立固定比价关系，即其他国家也相应规定其货币的金平价，并通过各国货币的金平价与美元的金平价之比来确定各国货

币对美元的比价。该比价的变动幅度被限制在平价上下 1% 的范围内，只有当一国国际收支发生根本不平衡时，才允许贬值或升值。

（二 各国货币的兑换性与国际支付和结算的原则

《协定》确定了各国货币自由兑换的原则 规定任何会员国对其他会员国在经常性往来中积存的本国货币，若对方为支付经常性往来而要求兑换时 应以黄金或对方货币换回本国货币。同时，《协定》对国际收支和国际结算的原则加以规定 会员国未经基金组织同意 不得对国际收支中经常项目的支付或清算加以限制 并且为保障国际结算与支付的自由，规定取消外汇管制。

（三 关于会员国国际收支的调节

其调节途径有两条：一是基金组织设立普通贷款帐户 向国际收支发生暂时困难的会员国提供贷款 以弥补逆差。但贷款数量与会员国缴纳份额是相联系的，会员国借用普通资金的累计最高限额为其缴纳份额的 125%。二是当国际收支发生根本不平衡时 可以通过汇率的调整予以调节。同时 为发挥顺差国对国际收支的调节作用 还规定了“稀缺货币条款” 即当一国国际收支持续保有顺差 则逆差国对顺差国货币需求增加 并向基金组织借取该种货币 使该货币在基金组织的库存量下降 当库存量下降到该会员国份额的 75% 时，基金组织就将该货币宣布为稀缺货币。基金组织可按逆差国的需要实行限额分配，而逆差国也有权对“稀缺货币”采取临时性的兑换限制。由此影响顺差国的出口贸易 迫使其采取调节国际收支的措施。然而 该项条款同时还规定基金组织可采取以下两种措施解决“稀缺货币”问题：(1) 经“稀缺货币”发行国许可 基金组织用发行债券办法 在该国金融市场筹措资金；(2) 商请“稀缺货币”发行国把其货币售给基金组织 基金组织则用黄金予以兑换。显然 后两种措施对顺差国是有利的 顺差国可以以此进行资本输出和掠夺黄金 因此，“稀缺货币”条款并未能真正起到调

节国际收支的作用。

（四）永久性国际金融机构的创立

创立了一个永久性的国际金融机构即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负责国际货币领域的有关事项进行磋商，监督《协定》的实施和进行资金的融通。

三、布雷顿森林体系的特点

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由于美元可以兑换黄金，因此有人也把布雷顿森林体系称为以美元为中心的金汇兑本位制。它与战前和战后的金本位制是不同的，主要表现如下：

（1）美元发挥了国际货币的职能，被广泛地用于国际间的计价单位、支付手段和储藏手段。美元成为外汇储备中的主要储备资产，因而布雷顿森林体系也被称为可兑换黄金的美元本位。

（2）在货币比价确定方面，是以美元作为关键货币，根据其他国家货币与美元的金平价之比来确定，实际上形成了钉住美元的固定汇率。同时，由于该固定汇率在一定条件下经基金组织的许可是可以调整的，因此对这一汇率制度的最好描述应是“可调整的钉住”。而且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监督下，通过各国中央银行对外汇市场的干预予以维持。

（3）兑换黄金的程度不同。战前居民可以自由兑换黄金，战后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允许居民用外汇（英镑、美元、法国法郎）向英、美、法等国兑换黄金。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只同意外国政府在一定条件下以美元向美国兑换黄金。因此，布雷顿森林体系是一个大大削弱了的金汇兑本位制。

（4）国际收支失衡的调节机制不同。在国际金本位制下，依靠的是“物价现金流动机制”的自发调节作用；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是通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贷款和汇率的调整来实现的。

（5）从国际货币制度的运转来看，布雷顿森林体系是通过签订正式协定，对国际货币制度的诸方面如货币比价、国际支付与结

算、国际收支等进行规定 并在其统一的国际金融机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监督下实施 因而具有严密性和统一性。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国际货币制度没有在世界各国之间订立统一的协定，而且也没有一个统一的国际组织监督其运行，处于松散状态。

四、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运行

（一）布雷顿森林体系运行的基础条件

由于布雷顿森林体系实行的是‘双挂钩’制度 即美元与黄金挂钩和各国货币与美元挂钩，因此维持布雷顿森林体系运行的基础条件主要有两个方面：

1. 美元对外价值的稳定，这是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制度建立的基础。一国货币的对外价值受一国的通货膨胀程度和国际收支状况的制约。为了保持美元对外价值的稳定 美国应在控制国内通货膨胀的前提下 在国际收支方面保持顺差 否则 若美国国际收支出现巨额逆差，会引起美元大量外流，必然会导致美元贬值，成为抛售的对象，从而最终丧失其在国际货币中的核心地位。

2. 美国应具有充足的黄金储备 以维持黄金的官价水平。因为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美国政府对外国官方负有以官价用美元兑换黄金的义务。因此 只有黄金准备充足 才能维护美元的信誉 平抑黄金价格 反之 若黄金储备不足 则不能保证以官价用美元兑换黄金 会引起美元的信用危机 并且由于黄金匮乏、无力在市场上投放而导致黄金价格上涨 最终会导致抛售而抢购黄金 危及以美元为中心的货币体系的基础。

以上两个条件是密切联系、相辅相成的。若美国国际收支持续发生逆差 则引起美元大量外流 动摇美元的币值稳定 从而导致黄金外流 使黄金储备减少 减弱黄金官价的调控能力。黄金官价的上涨又会加剧美元信用危机，导致美元的进一步抛售。

（二）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运作过程

布雷顿森林体系是在美国持有大量顺差、黄金储备充足的基

础上建立起来的。二战后 由于各国物资匮乏 需要从美国进口商品 急需美元 同时 美国的国际收支继续保持顺差 黄金储备不断增长 ,1949 年高达 245.63 亿美元, 占资本主义世界黄金储备存量的 3/4 因此 人们对美元信心很强 没有多少人想以美元兑换黄金 甚至出现了“美元荒”。直到 1958 年 世界上只有美元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 有了美元就可以换成黄金或其他货币。然而 在 50 年代中期以后 由于西欧经济的恢复、发展和联合 日本经济的起飞 美国对外贸易面临严峻的挑战 加之美国忙于军备竞赛 民用工业相对落后 在 50 年代末就开始出现对外收支逆差, 并且不断扩大 使各国中央银行储存了大量美元。到 1960 年底 美国对外流动债务已达 210 亿美元, 超过其当年黄金储备(178 亿元) 已不可能实现无限兑换黄金的承诺 于是美元的国际信用开始动摇。与此同时 联邦德国、日本和法国的经济金融实力日益增强 从而在 1960 年 10 月爆发了第一次美元危机, 国际市场上出现了抛售美元、抢购黄金和硬通货的风潮。在美国的影响下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采取了种种旨在维持布雷顿森林体系运转的措施:

1. 在稳定黄金价格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1) 签订稳定黄金价格协定。随着第一次美元危机的爆发, 伦敦黄金市场价格暴跌 并且使外汇市场受到威胁。为了保持黄金官价水平, 防止对西欧外汇市场产生不良的影响, 在美国的策划下, 欧洲主要国家的中央银行达成“君子协定”, 约定彼此不以高于 35.20 美元的价格购买黄金。

(2) 组成西方八国黄金总库, 为了平抑美元的黄金价格, 美国在 1960 年被迫同意向英格兰银行提供黄金, 以使其在市场上投放 从而导致美国黄金不断外流。由此 美国无力应付市场投机性的黄金需求, 要求西方国家共同承担平抑金价义务。1961 年 10 月 美国和英国、瑞士、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等八国达成建立黄金总库的协定。八国中央银行拿出价值 2.7 亿美元

的黄金，按约定的比例分摊，其中美国占 50% 即西欧七国只拿出 1.35 亿美元的黄金来分担美国维持黄金官价的义务。面对日益强劲的黄金抢购风潮 这些黄金可谓‘杯水车薪’。

(3) 实行黄金双价制。随着 60 年代中期美国对越战争的扩大，美国的国际收支进一步恶化。1968 年 3 月爆发了空前严重的第二次美元危机，再度掀起了抢购黄金、抛售美元的浪潮。在半个多月中 美国黄金储备流出 14 亿多美元。黄金总库已无力平息抢购黄金的浪潮 因而于 3 月 15 日解散黄金总库 实行黄金价格的双轨制，即只允许外国中央银行按官价向美国兑换黄金，至于黄金市场的金价则听任供求关系而自由涨落。

2. 在维持美元的固定汇率方面采取的措施

(1) 达成《巴塞尔协定》。1961 年 3 月上旬 联邦德国马克和荷兰盾公开升值，给西方外汇市场带来巨大的冲击。为维持美元汇率的稳定 减缓国际游资的冲击，参加国际清算银行理事会的英、联邦德国、法、意、荷、比、瑞士、瑞典八国中央银行 在清算银行所在地巴塞尔达成一个不成文的‘君子协定’称为‘巴塞尔协定’。协定规定：各国中央银行应在外汇市场上合作；若一国货币发生困难 应与能提供协助的国家进行协商 采取必要的援助措施 以维持汇率的稳定。《巴塞尔协定》的实质是试图通过‘相互支持’来稳定主要货币之间的汇率，从而维持固定汇率制度。

(2) 签订借款总安排‘协议’。在美国国际收支不断恶化 而联邦德国、法国等国国际收支不断呈现顺差的情况下 在外汇市场上美元汇率受到下浮压力。为稳定美元汇率 美国需要借用联邦德国马克、法国法郎等强币投放市场 以调节外汇供求 扭转美元跌势。但在基金组织的资金中 美元占有份额较多 西欧国家所占份额较少 因而不能满足美国的货币需求。于是在美国的提议下 货币基金组织与 10 个工业国（美、英、加、联邦德国、法、意、荷、比、瑞典、日）签订了资金达 60 亿美元‘借款总安排’协议。当基金组织缺少

这些货币时，可由基金组织向“借款总安排”的有关国家借入转贷给需要的会员国，实际上主要是支持美国。但是以法国为首的西欧共同市场国家附加了一些对美国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不利的规定，暴露了美元霸权地位的削弱。

(3) 订立“货币互换”协定。在美元汇率趋跌的情况下，美元被大力抛售。为了加强对外汇市场的干预能力，1962年3月，美国联邦储备银行分别与14个西方主要国家的中央银行签订了《货币互换协定》，其总金额达117.3亿美元，1973年又扩大了197.8亿美元。该协定为双边协定，其主要内容包括：两国中央银行应在约定期间内相互交换一定金额的对方货币。在未使用之前，须以定期存款或购买证券的形式存于对方。若为平抑汇率需动用时，只要在两天之前通知对方即可。当约定到期，则应用实行互换时的汇率相互偿还对方货币。

以上措施只是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了美元危机的爆发，无法挽救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的命运，同时暴露了美国越来越多地依赖于其他国家的力量来勉强维系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运转。

五、布雷顿森林体系的崩溃

随着美国国际收支的进一步恶化，美国黄金储备陡降，美元危机爆发频率加快、程度加深。仅1968年3月至1973年3月，5年之内爆发了9次美元危机。美国为维持美元的中心地位付出了沉重代价：一方面积累了巨额外债，另一方面黄金储备流失严重。至1971年8月，美国的黄金储备进一步降为102亿美元，而其对外流动债务增至678亿美元，黄金储备仅相当于对外流动债务的15%。美国已根本不可能承担美元对外兑换黄金的义务。于是，西方国家纷纷向美国挤兑黄金。1971年8月15日，美国总统不得不宣布停止美元兑换黄金。这意味着维系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的一根支柱坍塌了，美元从能够兑换黄金的国际货币皇座上跌落下来，沦为一般的货币，而且是一种贬值的货币。因此，人们纷

纷抛售美元 抢购黄金和硬通货,一时间美元泛滥达到了顶峰 美元的地位岌岌可危。为此 1971 年 12 月 10 国集团(前述参加‘借款总安排’的 10 国)在美国华盛顿的史密森学会大厦举行财政部长和中央银行行长会议 达成了《史密森协议》,规定美元对黄金贬值 7.8% 即由原来的 35 美元兑换 1 盎司黄金改为 38.02 美元。对其他国家货币的金平价也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日元升值 7.66%, 联邦德国马克、瑞士法郎升值 4.61% 比利时法郎、荷兰盾升值 2.67% 意大利里拉、瑞典克郎各贬值 1%。各国货币对美元的波幅由原来的不超过平价 $\pm 1\%$ 扩大到 $\pm 2.25\%$ 。但是 美元小幅度贬值并未能阻止美元危机和美国国际收支逆差的继续深化。1973 年 2 月 由于美国国际收支逆差严重 美元依然看跌 投机性资本在国际市场上又掀起了抛售美元、抢购西德马克和日元等硬通货及黄金的浪潮 仅 2 月 19 日一天在法兰克福市场就抛售了近 20 亿美元 国际外汇市场不得不暂时关闭。美国政府于 2 月 12 日被 迫再次宣布美元贬值 10% 即由原来的 38.02 美元兑换 1 盎司黄金 上涨至 42.22 美元。美元的再度贬值并未能阻止从弱币流向强币的投机性资本的流动。1973 年 3 月重又掀起了抛售美元的狂潮, 伦敦黄金市场的每盎司黄金的价格一度高达 96 美元 西欧和日本的外汇市场被迫关闭 17 天之久。随着美元危机的深化, 一些币值坚挺的顺差国为维持本币与美元的固定汇率, 投放了大量本币, 导致了国内的通货膨胀, 引起西方国家的强烈不满。经过西方国家的磋商和斗争, 最后达成协议, 西方国家货币放弃盯住美元的固定汇率, 对美元实行单独或联合浮动。至此, 布雷顿森林体系的第二根支柱也倒塌了, 这标志着布雷顿森林体系的彻底瓦解。

六、对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评价

在实行布雷顿森林体系期间, 以美元为中心的金汇兑本位制保持了相对稳定的汇率水平, 从而减少了汇率波动对国际经济贸易与资本流动的不利影响, 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国际贸易及国际

信贷和投资的发展。同时，由于切断了货币供应与黄金之间的联系，美国利用美元的特殊地位，通过国际贸易、国际信贷和投资等渠道，向世界大量发行美元，扩大了国际清偿力，从而使世界经济增加迅速，而西方国家的失业和通货膨胀问题并不严重。因此，有人把这段时期誉为资本主义国家的第二个“黄金时代”。然而，我们应看到布雷顿森林体系还存在着严重局限性，这也是导致该体系崩溃的根本原因。

首先，布雷顿森林体系存在着不可克服的内在矛盾，这是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致命弱点。在该体系下，美元发挥了世界货币的职能。为此，美国要履行两个基本职业：第一，应使美元按固定价格兑换黄金，以维护美元的作用；第二，应提供足够的国际清偿力。以上两个职责是相互矛盾的，不可能同时满足。若要维持美元按固定价格兑换黄金，就要求美国有足够的黄金储备，并保持国际收支顺差。这意味着没有足够的美元投入流通渠道，会出现国际清偿力不足的问题。若要满足国际经济往来对美元的需求，则需美国保持国际逆差，因为美元的供给主要是通过美国对外收支逆差实现的。若美国国际收支连续持有逆差，又会导致美国黄金储备的减少，动摇美元的国际信用，导致美元的大举抛售，最终使美元泛滥成灾，失去世界货币的地位。这就是所谓的“特里芬难题”。美国耶鲁大学教授特里芬从 50 年代末至 60 年代初一再警告，美国持续发生国际收支逆差以及不断扩大对外短期债务必然会使其他国家是否对美元能否兑换黄金失去信心。二战后从“美元荒”到“美元灾”的变化，充分证实了特里芬的论断。

其次，在布雷顿森林体系下实行的是可调整的固定汇率，但是又规定只有当国际收支发生根本性的不平衡时，才允许对汇率予以调整。对于何为根本性不平衡，则没有明确的标准。不仅如此，顺差国担心影响其贸易收支而不愿其货币升值，逆差国则往往为维护其形象而不愿进行货币贬值，这就使汇率难以按照实际的需